

2021 年度
福建省石狮市人民法院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2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6
二、收入决算表	7
三、支出决算表	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9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1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3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3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4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5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19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
八、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2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2
第五部分 附件	24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石狮市人民法院部门的主要职责是：

（一）根据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市委的部署，提出法院工作要求，部署法院工作任务。

（二）依法向石狮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议案。

（三）审判法律规定由基层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四）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五）对地方性法规、规章等草案提出意见；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六）负责人民法院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法官、执行员、书记员、司法警察、司法行政人员；协同地方主管部门管理人民法院的机构设置、人员编制工作；组织干部教育培训工作。

（七）负责人民法院的监察工作。

（八）管理人民法院的有关经费和物资装备。

（九）在业务工作中宣传法制、教育公民忠于社会主义祖国，自觉地遵守宪法、法律和社会公德，弘扬先进文

化。

(十) 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指导基层人民调解委员会工作。

(十一) 承办其他应由基层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石狮市人民法院部门包括 11 个职能庭室和监察科、2 个派出法庭，其中：列入 2021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石狮市人民法院	财政拨款	124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1、坚持党的领导，奋发有为担使命、促发展

毫不动摇坚持党对法院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和政治执行力。2021 年，我院共召开党组中心组学习会 36 次，开展主题党课、专题讲座、集中研讨 27 场；坚持正面宣传引领，创新线上普法模式，召开新闻发布会 3 场，在各级媒体发表宣传文章 5286 篇次，民法典系列普法短视频在学习强国等平台播放量超百万，以司法好声音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2、扛牢主体责任，凝心聚力抓党建、强基础

坚决贯彻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压紧压实政治责任，切实扛起新时代党和人民赋予的历史使命。一年来，党组共召开会议 58 次，研究各类议题 190 项，其中邀请市纪委监委驻政法系统纪检监察组列席会议 35 次；审委会召开会议 27 次，研究决定案件 80 件次、制定规范性文件 16 份。以新时代好干部标准选拔任用优秀干部，确定法官等级 3 人，按期晋升法官等级 1 人、晋升警衔 3 人，充分发挥选人用人机制“指挥棒”作用，激发干事创业热情。

3、践行初心使命，尽心尽力办实事、增满意

始终将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贯穿于人民法院工作的全过程，不断提升人民群众的司法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2021 年，我院共受理案件 23699 件，办结 23032 件，结案率 97.19%。审结涉民企纠纷 5925 件、标的金额 18.22 亿元；审理涉黑恶势力及“保护伞”案件 5 件 9 人，“黑财”执行到位 1621.48 万元；推行“集中受理—归口管理—依法办理—限期处理”纠纷化解机制，诉前成功化解纠纷 2777 件；增强民生保障，准确实施适用民法典，妥善审理涉“医食住行”常见民生案件 1552 件、涉“老幼妇残”弱势群体案件 413 件，提级提档家事、物业、劳动、交通、生态、维军等司法品牌，获评“全省优秀涉军维权合议庭”；执结各类案件 11293 件、执行到位金额 16.06 亿元，执行“码”上服务模式获时任省法院院长吴偕林同

志批示肯定；坚持集约管理减负，成立司法辅助事务及辅助人员综合配套改革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构建“一办三组五中心”审判辅助事务集约化运行机制，让法官专司案件“审、判、写”，员额法官人均结案 434.57 件、同比增加 79.69 件。

4、全面从严治党，同心戮力提公信、正风气

坚持全面从严治党、从严治院、从严管理，扛起直接责任，主动担当作为，扎实推进政法队伍教育整顿走深走实、达到预期目标。加强思想教育，认真落实思想政治与廉洁司法工作周例会制度，开展警示教育大会、廉政教育报告、参观教育基地等警示教育活动 19 场，引导干警增强廉洁自律意识。坚持深查问题，严格抓好自查自纠、组织查处，开展谈心谈话 3 轮，组织在职干警自查 2 轮，分门别类建立 16 类台账，对 57 条问题线索开展核查。

5、落实激励关怀，尽心竭力强队伍、铸铁军

深入开展激励关怀行动，持续增强队伍凝聚力、向心力和战斗力，努力淬炼一支绝对忠诚、绝对纯洁、绝对可靠的法院铁军。充分发挥“关键少数”带头示范作用，以上率下带领全院干警见贤思齐、砥砺前行，一年来班子成员办结案件 1471 件、亲自接待来访群众 98 人次。全面营造浓厚氛围，组织 8 名青年干警跟班 7 名导师找差距，依托融媒体矩阵推出身边典型集中宣传报道 10 期，树立学习英模、崇尚英模、争当英模良好风尚。一年来，我院受到

省市级集体表彰 15 次、个人表彰 7 人次。深入推进“青年文明号”“巾帼文明岗”“工人先锋号”等品牌创建活动，荣获“2018-2020 年度省级文明单位”。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38.8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6,112.09	本年支出合计	58	6,645.7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153.38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619.67
	30			61	
总计	31	7,265.47	总计	62	7,265.4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石狮市人民法院

2021 年
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112.09	5,408.42					703.6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4.17	94.17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4.17	94.17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94.17	94.1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188.25	4,484.58					703.67
20405	法院	5,188.25	4,484.58					703.67
2040501	行政运行	4,112.82	3,409.15					703.67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28.42	728.4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5.46	285.4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5.46	285.4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0.24	20.2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5.22	265.2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6.32	216.3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6.32	216.3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6.32	216.3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7.88	327.8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7.88	327.8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8.80	218.80					
2210202	提租补贴	109.08	109.0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石狮市人民法院 2021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645.79	5,402.37	1,243.4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4.17		94.17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4.17		94.17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94.17		94.1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596.38	4,447.13	1,149.25			
20405	法院	5,596.38	4,447.13	1,149.25			
2040501	行政运行	4,447.13	4,447.13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83.34		783.3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8.48	358.4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8.48	358.4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2.65	32.6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1.16	321.1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67	4.6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7.88	257.8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7.88	257.8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7.88	257.8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8.87	338.8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8.87	338.8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8.80	218.80				
2210202	提租补贴	120.07	120.0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石狮市
人民法院

2021 年度

公开 04 表
金额单
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408.4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94.17	94.1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4,881.26	4,881.2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58.49	358.49		
	9		九、卫生健康支	41	257.88	257.88		

			出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38.87	338.8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5,408.42	本年支出合计	59	5,930.67	5,930.6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041.1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518.86	518.8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041.12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6,449.53	总计	64	6,449.53	6,449.5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石狮
市人民法院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930.67	4,687.92	1,242.7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4.17		94.17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4.17		94.17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94.17		94.1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881.25	3,732.68	1,148.57
20405	法院	4,881.25	3,732.68	1,148.57
2040501	行政运行	3,732.68	3,732.68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83.34		783.3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8.48	358.4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8.48	358.4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2.65	32.6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1.16	321.1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67	4.6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7.88	257.8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7.88	257.8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7.88	257.8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8.87	338.8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8.87	338.8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8.80	218.80	
2210202	提租补贴	120.07	120.0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石狮市人民
法院

2021 年度

金额单
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127.0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80.49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1	基本工资	388.87	30201	办公费	38.64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2	津贴补贴	792.23	30202	印刷费	2.44	310	资本性支出	0.15
30103	奖金	438.49	30203	咨询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15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14.3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8.44	30206	电费	31.59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7.34	30207	邮电费	38.18	31006	大型修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29.20	30208	取暖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0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08	30211	差旅费	2.67	31009	土地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51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0	安置补助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9.27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62.37	30214	租赁费	4.69	31012	拆迁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0.26	30215	会议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49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2.43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5	生活补助	1.52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5.04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2.17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58.02	31204	费用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98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7.67	3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8.7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6	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5.89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99	其他支出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人员经费合计		4,207.28	公用经费合计				480.6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石狮市人民法院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本年决算数
合计	1	39.13
1. 因公出国（境）费	2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36.7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36.70
3. 公务接待费	6	2.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石狮市人民法院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	本年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	-----	----	------	---------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转和结余	收入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石狮市人民
法院

2021 年度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
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收支。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本部门年初结转和结余 1,153.38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6,112.09 万元，本年支出 6,645.79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619.67 万元。

（一）2021 年收入 6,112.0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减少 10.4 万元，减少 0.17%，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408.42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
5. 事业收入 0.00 万元。
6. 经营收入 0.00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
8. 其他收入 703.67 万元。

(二) 2021年支出6,645.7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37.58万元,增加2.1%,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5,402.37万元。其中,人员支出4,822.29万元,公用支出580.08万元。

2. 项目支出1,243.42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

4. 经营支出0.00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5,930.6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54.38万元,下降0.91%,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40501-行政运行 3732.68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587.71万元,减少13.6%。主要原因是:2020年度绩效管理奖金未发放;一般财政拨款公用经费安排收入缩减,相应支出减少。

(二) 20405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83.34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85.82万元,增加12.3%。主要原因由于案件

量增加，司法送达外包服务费增加，办公楼维修维护费用增加，新增聘用人员劳务费增加。

（三）2019901-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94.1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94.17 万元，增加 100%。主要原因 2020 年度未发生赔偿费用。

（四）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32.6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2.46 万元，减少 27.64%。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度退休人员过节费于 2022 年发放。

（五）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1.16 298.9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2.24 万元，增加 7.44%。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数量增加，相应养老经费增加。

（六）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6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67 万元，增加 100%，主要原因是 2020 年未使用该指标进行支付，于 2021 年完成支付。

（七）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257.8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48.05 万元，减少 15.71%。主要原因是上年度使用该指标支付其他社会保险缴费支出，本年度规范指标使用，用于支付在职人员工伤、生育、医疗保险。

（八）2210201-住房公积金 218.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7.59 万元，增长 3.6%。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数量增加，奖金增加，相应住房公积金经费增加。

(九) 2210202-提租补贴 120.07 99.5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0.53 万元，增长 20.62%。主要原因是机构人员变动和工资职级晋升，人员工资增加，提租补贴相应增加。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687.92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4,207.2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480.6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39.13万元，比本年预算的74.60万元下降47.5%。主要原因是响应省财政厅压减一般性支出要求，对“三公”经费进行全面压减。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与年初预算的0.00万元持平。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0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0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0人次。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36.70万元，比本年预算的64.60万元下降43.2%，主要是响应省财政厅压减

一般性支出要求，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进行全面压减。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0.00 万元持平，2021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36.70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64.60 万元下降 43.2%，主要是响应省财政厅压减一般性支出要求，严格控制公务车辆运行费用，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进行全面压减。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8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2.43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10.00 万元下降 75.7%。主要是响应省财政厅压减一般性支出要求，减少接待活动数量，对公务接待费进行全面压减，累计接待 30 批次、198 人次。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 1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是部门业务费，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809.67 万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一）

本年度本部门无部门评价项目。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80.6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68.85%，主要是：公用经费预算减少，相应减少公用支出安排。

(二) 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25.5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47.1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73.6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04.83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625.5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625.55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39.5%，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27.8%，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32.7%。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8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一般公务用车；单价 50 万

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1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

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业务费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部门（单位） 名称	石狮市人民法院	部门预算 编码	823038			
财政资金 安排和 使用情 况	资金结构 (万元)	部门业务费预算安排、支出情况				
	年初部门 预算安排 金额（含 历年结余 结转）①	年中调整金额 ②	实际到位 金额③	实际支出 金额④	本年度 结余金 额⑤= ①+ ②-④	
	财政资 金—一般 预算拨款	702.1	26.32	728.42	702.09	26.33

况	财政资金-基金 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 拨款									
	结余结转	81.25		81.25	81.25					
	单位其他 收入									
	其他									
	合 计	783.35	26.32	809.67	783.34	26.33				
年度 绩效 目标 完成 情况	指标	绩效内容		指标方向	绩效目标值	计量单位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未完成原因
	产出指标	目标 1: 法定审限内 结案率		≥	85	%	100	15	15	
		目标 2: 立案变更率		≤	0.5	%	0.9	15	15	
		目标 3: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5	15	
		目标 4: 资金使用率		≥	85	%	90	15	15	
	效益指标	目标 1: 扫黑除恶案 件受理率		=	100	%	100	15	15	
	满意度指 标	目标 1: 一审服判息 诉率		≥	80	%	91.92	25	25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100		
评价等级	合格									

问题与建议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无	无	无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本年度本部门无部门评价项目。